

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ST丹邦 公告编号:2021-116

##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定于2021年12月13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1年12月13日(星期一)下午15:30

(2)网络投票:2021年12月13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3)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12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股东持有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并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湖山路丹邦科技大楼三楼会议室

二、《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表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一: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议案二: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议案三:增补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12月8日(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

2.登记地点(含异地):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湖山路8号丹邦科技大楼3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下登记材料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详见附件3)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网络登记。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登记注册“股东大会”字样,以送达电话确认为准。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登记材料: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有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资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出席会议请携带出示登记材料原件。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丹

电话:0755-26511518

传真:0755-26981518-8518

邮箱:1518057@danbang.com

5.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步骤

1.登陆投票系统: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618

投票简称:\*丹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视为有效投票提案。如股东对总议案(即议案一、二、三)存在有效投票意见,如股东对议案一、二、三存在有效投票意见,则以议案一、二、三存在有效投票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议案一、二、三存在有效投票意见,再对议案四存在有效投票意见,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如先对议案一、二、三存在有效投票意见,再对议案四存在有效投票意见,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册服务人员5人,资产评估师15人,注册会计师20人,其中从事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注册会计师12人。

2.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罗涛芳女士,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最近五年内未受到刑事处罚,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证监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

3.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3日上午9:1